|  |
| --- |
| 项目概况：戚墅堰街道微型消防站装饰装修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江苏昊丰润全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常州市经开区潞城街道7区上东城12-137）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03月21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 戚墅堰街道微型消防站装饰装修项目

## 竞争性磋商公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昊丰竞磋2025-03-11号

2.项目名称：戚墅堰街道微型消防站装饰装修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150000.00元

5.项目最高限价：人民币146939.60元

6.采购需求：本项目为戚墅堰街道微型消防站装饰装修项目，服务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在圩墩社区设置新型微型消防站,其中包括宣传站厢体及框架、内部配置、内部广告等。

7.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完成安装并通过验收。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是 ■否。

9.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响应：□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以及下列情形：

1.1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本项目是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响应：□是 ■否；

2.2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5年03月11日至2025年03月18日，每天上午8:30至11:30，下午13:3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江苏昊丰润全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常州市经开区潞城街道7区上东城12-137）

3.方式：现场获取。获取文件时须提供以下资料（一式二份）：

（1）《采购文件获取登记表》（原件）；

（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暨授权委托书（原件）；

（4）被委托人近三个月任意一月份社保缴纳证明（如有）

4.售价：500元/份，未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项目磋商。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03月21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常州市经开区潞城街道7区上东城12-104开标室。

五、开启

时间：2024年03月21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常州市经开区潞城街道7区上东城12-104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踏勘或澄清

现场踏勘：采购单位不集中组织现场勘察，供应商如有需要，请于答疑截止时间前自行联系勘察，并自行承担相应费用。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如有疑问，请将疑问于2025年03月18日17:00前以书面形式递交至江苏昊丰润全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补充或更正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由供应商自负。

2.说明

磋商文件售后一概不退。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概不退还。

八、对本项目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常州市武进区戚墅堰街道办事处

地 址：常州经开区戚墅堰

联系方式：沈先生 0519-8877404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江苏昊丰润全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常州市经开区潞城街道7区上东城12-137

联系方式：刘沙沙 0519-8333973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沙沙

电 话：18861122323

上述个人信息由于工作需要，经机构或本人同意对外公布。

附件1：

**采购文件获取登记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供应商全称（公章）： |
| 现委托          （被授权人的姓名）参与常州市武进区戚墅堰街道办事处此项目的投标工作。项目磋商过程中答疑补充等相关文件都须响应供应商在相关网站上下载，本单位会及时关注相关网站，以防遗漏，并承诺不以此为理由提出质疑。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 被授权人姓名：              联系电话： |
| 第二代身份证号码： |
| 接收采购文件指定电子邮箱： |
| 报名时间： |
| 被授权人签字： |

注：供应商应完整填写表格，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全部责任。

附件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暨授权委托书

常州市武进区戚墅堰街道办事处：

本授权委托书宣告：本人 （姓名）系 （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为我单位代理人，该代理人有权在戚墅堰街道微型消防站装饰装修项目的投标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参加投标报名、资格审查、签署投标书和响应文件、与采购人（或业主）协商、签订合同书以及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

代理人在其权限范围及代理期限内签署的一切有关合同、协议和文件，我单位均予以认可并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委托期限：至本项目结束或新的授权委托书送到之日。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被授权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电话：

通讯地址：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1、如法定代表人参加报名，需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1. **如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报名，需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和被授权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